

永财会〔2024〕1号

永安市财政局 关于开展 2023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 报告编报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直各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的有关要求，推动各级行政事业单位完善内部控制建设，持续提升财会监督效能，根据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3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的通知》（闽财会〔2024〕1号）和《三明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的通知》（明财会〔2024〕3号）要求，现就我市 2023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一) 强化组织协调。各单位要充分认识新时代内部控制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完善内部制度流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更好发挥内部控制在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强化绩效管理、严肃财经纪律等方面的支持作用。要切实加强对本地(部门)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的组织领导,制定工作方案,明确时间节点,层层压实责任,确保符合条件的行政事业单位“应报尽报”,有序推进内部控制报告的编制、汇总、审核、报送、分析、应用等各项工作。同时做好内部控制报告与部门决算、预算绩效管理、政府采购、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告等工作的统筹协调

(二) 加强审核检查。各单位应当根据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建设的实际情况、存在的问题和取得的成效,以能够反映本单位内部控制真实情况的相关材料为支撑,科学准确编制本单位《2023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各单位应当加强内部控制报告审核工作,在内部控制报告中全面反映审核情况,未经审核的内部控制报告不得上报。各级汇总单位应当对本级及所属单位内部控制报告进行审核和汇总,编制并报送《2023 年度地区(部门)汇总内部控制报告》。各级汇总单位应当抽取一定比例的所属单位,对其内部控制建设情况和内部控制报告的编报质量进行检查,重点关注内部控制工作组织实施情况和内部控制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规范性,切实提高编报质量。

(三)深化分析应用。各单位应当以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为抓手,积极开展内部控制专题分析、问题整改和成果应用工作,挖掘内部控制在完善单位管理制度、绩效管理、监督问责、干部选拔任用等方面的应用价值,同时针对内部控制报告反映的有关问题,及时制定整改措施,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要认真总结内部控制建设和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做法和取得成效,形成具有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案列,并在汇总内部控制报告中列示。

(四)严守保密防线。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内部控制报告的安全保密工作。按照“谁产生、谁定密”的原则,由报送主体确定报告内容是否涉及敏感信息或涉密信息。凡通过网络方式报送的内部控制报告,应当按照规定进行脱敏脱密处理,严禁报送涉密信息。

二、编报要求

(一)填报范围

2023年度内部控制报告填报范围为全市各级各类行政事业单位。中央垂直管理部门和省属单位不纳入我市编报范围。

(二)编报方式

我市2023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采取网络版方式报送,各编报单位使用外网通过Firefox(火狐)、Chrome(谷歌)等浏览器登录“财政部统一报表系统(福建)”(<http://220.160.52.205:9797/>),开展2023年度内部控制报告的编报工作。单位的用户名为“组织机构代码@NKBG”(如A单位

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12345678MB112233JK，取第 9-17 位为组织机构代码，该单位用户名为“MB112233J@NKBG”。登录初始密码与用户名相同（首次登录后均需修改密码方能使用，切记修改后密码）。如需重置密码，请联系会计科朱光胜 13055563322。

(三) 报送要求

各单位应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前在系统内完成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的审核、汇总、上报工作，根据我局初审结果对报告进行修改后，在编报系统中生成下载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由本单位主要负责人签章并加盖公章后，在编报系统中上传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的可编辑版本及加盖签章的封面扫描件，无需报送纸质版。有二级预算单位的部门需报送 1 个典型案例，典型案例内容应包括案例单位名称，案例单位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及取得的成效。

三、其他事项

(一) 根据省财政厅要求，我局将根据各单位内控编报情况抽取部分单位进行现场检查，并结合编报情况，对各单位 2023 年度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进行总结和通报。

(二) 内部控制报告填写说明、培训视频、审核说明等请在内控编报系统首页的**下载中心**模块查看。

(三) 特别提醒

1. 今年全部重置内控账号登录密码，初始密码跟用户名相同。各单位先用初始密码登录，初次登录后强制修改密码，切记修改后密码！特别注意：大小写、@在英文状态下等问题。

2. 上传的不适用佐证材料属实说明要加盖单位公章。
3. 上传的单位内部控制报告封面扫描件要加盖单位公章。
4. 单位内控部门佐证材料上传附件命名示例见附件。

(四) 联系方式

为方便内部控制报告编报过程中的问题解答和沟通，单位编报人员可通过以下方式及时反馈报告编制、报送工作中遇到的有关问题。

1. 技术服务电话：400-119-9797 转 8。
2. 联系电话：13055563322 朱光胜(微信同号)。
3. 联系地址：永安市大同路 66 号市财政局会计科 212 室。

附件：单位内控部门佐证材料上传附件命名示例

永安市财政局

2024 年 4 月 19 日